**附件1**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一、饼干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1.饼干2批次，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 Al 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等5项指标。

二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整顿办函〔2011〕1 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1.火锅调味料(底料、蘸料)(自制)5批次，检验项目为罂粟碱、吗啡、可待因、那可丁等4项指标。

2.油炸面制品（自制）5批次，检验项目为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 Al 计)等1项指标。

3.发酵面制品（自制）8批次，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）等3项指标。

4.其他餐饮食品4批次，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等3项指标。

三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1.粉丝粉条等6批次，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等16项指标。

四、豆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1.豆干、豆腐、豆皮等1批次，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（以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等9项指标。

2.腐乳、豆豉、纳豆等1批次，检验项目为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丙酸及其钠盐钙盐(以丙酸计)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等4项指标。

3.腐竹、油皮及其再制品2批次，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（以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等12项指标。

五、糕点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1.糕点3批次，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安赛蜜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（以丙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等27项指标。

六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1.发酵面制品1批次，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等28项指标。

2.生湿面制品2批次，检验项目为铅（以 Pb 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等9项指标。

七、肉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1.酱卤肉制品6批次，检验项目为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胭脂红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等27项指标。

八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1.芝麻油3批次，检验项目为酸价、过氧化值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等3项指标。

九、蔬菜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1.酱腌菜3批次，检验项目为铅（以 Pb 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防腐剂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等6项指标。

十、水果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1.蜜饯类、凉果类、果脯类、话化类、果糕类2批次，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等6项指标。

十一、调味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19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醋》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整顿办函[2011]1 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，食品整治办[2008]3 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，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1.食醋1批次，检验项目为总酸（以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对羟基苯甲酸酯类及其钠盐（以对羟基苯甲酸计）等6项指标。

十二、饮料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1.果、蔬汁饮料2批次，检验项目为铅(以 Pb 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（以糖精钠计）等2项指标。